

证券代码：688682

证券简称：霍莱沃

公告编号：2025-016

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。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（候选人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）：

1.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提名刘英女士、许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其中，许霞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。

2.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吉龙先生、方卫中先生、申弘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将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，其中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，公司董事会将在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，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异议的情况进行说明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。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、

工作经历、业务能力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，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履职培训证明材料。

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选举事项前，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履行职责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11 日

附件:

一、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刘英女士: 1977 年生, 中国国籍,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 博士研究生学历。2004 年至今任职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, 现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天线与微波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、天线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, 中国电子学会会士、中国通信学会会士、IET FELLOW、IEEE Senior Member, 获第十七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, 入选 2020、2021 和 2022 年度爱思唯尔“中国高被引学者”榜单。现任陕西华达独立董事。2022 年 5 月至今, 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刘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,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, 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, 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, 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,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 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许霞女士: 1972 年生, 中国国籍,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 本科学历, 高级会计师, 注册会计师, 注册税务师, 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(CIA)。1990 年 7 月至 1993 年 12 月, 任江阴职工大学校办厂财务科长; 1994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, 任江阴民用建筑安装工程公司财务经理; 200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, 先后任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财务总监助理、事业部副总经理; 2012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, 任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; 2019 年 7 月至今, 任上海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。现任罗欣药业独立董事、泰祥股份独立董事。2022 年 5 月至今, 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许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,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, 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, 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, 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,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 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李吉龙先生：1988 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2015 年 8 月至 2020 年 2 月，历任公司系统工程师、5G 事业部副部长、系统部副部长、5G 与测量专业部副部长；2020 年 2 月至 2022 年 2 月，任公司 5G 与测量专业部部长；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2 月，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公司运行质量部部长；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8 月，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公司莱天测量事业部总经理；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1 月，任公司副总经理、公司莱天测量事业部总经理；2024 年 2 月至今，任公司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吉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580 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，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方卫中先生：1971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1998 年至 2001 年，任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投资战略中心技术总监；2000 年至 2001 年，任宁波甬科机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；2001 年至 2005 年，任美国 ANSOFT CORPORATION 中国分支机构市场技术经理；2005 年至 2020 年 2 月，任易泰达总经理；2014 年 3 月至今，任杭州欣易达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2020 年 2 月至今，任易泰达经理；2018 年至今任杭州麦克斯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方卫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4,864,720 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，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申弘女士：1987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

2012年6月至2015年12月，历任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经理、高级经理；2015年12月至2020年2月，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、副总裁；2020年3月至今，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申弘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4,700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，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